

# 新北市立新莊高中生成式 AI 輔助教學帳號申請辦法

115 年 3 月 3 日主管會議討論

115 年 3 月 11 日數位核心小組會議討論

113 年 3 月 17 日行政會議通過

## 一、依據

1. 115 年 2 月 24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150346448 號函
2.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生成式 AI 輔助教學帳號分配暨教育推動計畫

## 二、緣起：

1.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採購 Google Workspace 網域專用之 Gemini Education 授權，導入最新 Gemini3.0 模型及 NotebookLM Pro 等工具配置 AI Pro 教育網域帳號予局端及各級學校，提升行政效率並培育 AI 種子教師，協助親師生接軌國際科技趨勢。
2. 本校獲配發 40 組帳號，特訂定此辦法開放校內教師與行政人員申請使用。

## 三、開放申請對象

1. 本校各處室至多分配 1~3 個帳號。
2. 各學科，以科召為帳號保管人。
3. 本校編制內教師且完成 A1、A2、A3 數位學習工作坊者。
4. 其他學校社團或專案計畫使用。

## 四、帳號使用人須知與應盡義務

1. 標示義務：使用本專案帳號生成之行政公文、計畫書、教材或圖片，若直接引用生成內容，應於文件末端或適當處註明「本內容由新北市 Gemini Education 輔助生成 \*(概數即可) %」。如為圖片、影片，不可移除 AI 標誌。除符合國際 AI 素養中「問責」與「透明度」之外，亦可作為帳號運用之佐證。
2. 資安守則：嚴禁輸入學生身分證號、輔導紀錄等機密個資至 AI 模型中，企業版雖具備資安保護，仍應養成良好資安習慣。
3. 專業成長：獲配帳號者，每學期應至少參加 1 場次 AI 相關研習（含線上，過往已參與相關培訓者亦可列入）。積極參與 Google 線上「Gemini Educator」或相關教育家認證，兼顧專業成長與自我成就，並配合本校資媒組收集研習證明、相關證書與教學成果，以利成果呈現與彙整。
4. 充份使用：每週需至少登入 1 次。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將按月監測使用率，若未達每週登入 1 次之標準，將通知學校提醒或調整使用者，以利充分運用。
5. 帳號控管：本專案另配置網域「@gsuite.ntpc.edu.tw」，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控管，教育版 Gemini 系列應用程式之相關活動紀錄，將由 Google Workspace 管理員統一管理，因此**使用者無法自行刪除對話紀錄**。
6. 違規處理：如違反上述規定或相關規定者，資媒組得收回帳號使用權並視情節依校規及相關獎懲辦法查處。

## 五、申請方式

1. 申請時間：依資媒組公告時間開放申請
2. 超額比序：申請人數超過時將依下列身份進行比序
  - (1)一級主管
  - (2)教師兼行政人員
  - (3)編制內行政人員
  - (4)協行二鐘點以上(含)教師。
  - (5)編制內教師且完成 A1~A3 數位素養增能研習者
  - (6)其他
3. 身份別相同者將依近一年內參與數位素養(例如網路識讀、隱私保護及資訊安全等)、數位學習與數位教學相關研習時數比序。如時數仍相同則抽籤決定順序。

六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更正補充之。

七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